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现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申请人民币贰仟万元整的信用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本次银行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永强先生、张亚女士、广东合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强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市永晟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刘永强先生代表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署上述授信业务项下有关的法律文件。同时公司为上述授信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提供名下三个发明专利的质押担保。具体内容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银行授信和资产质押的必要性

本次申请银行授信，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抵押担保用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

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三、 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质押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刘永强先生、张操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